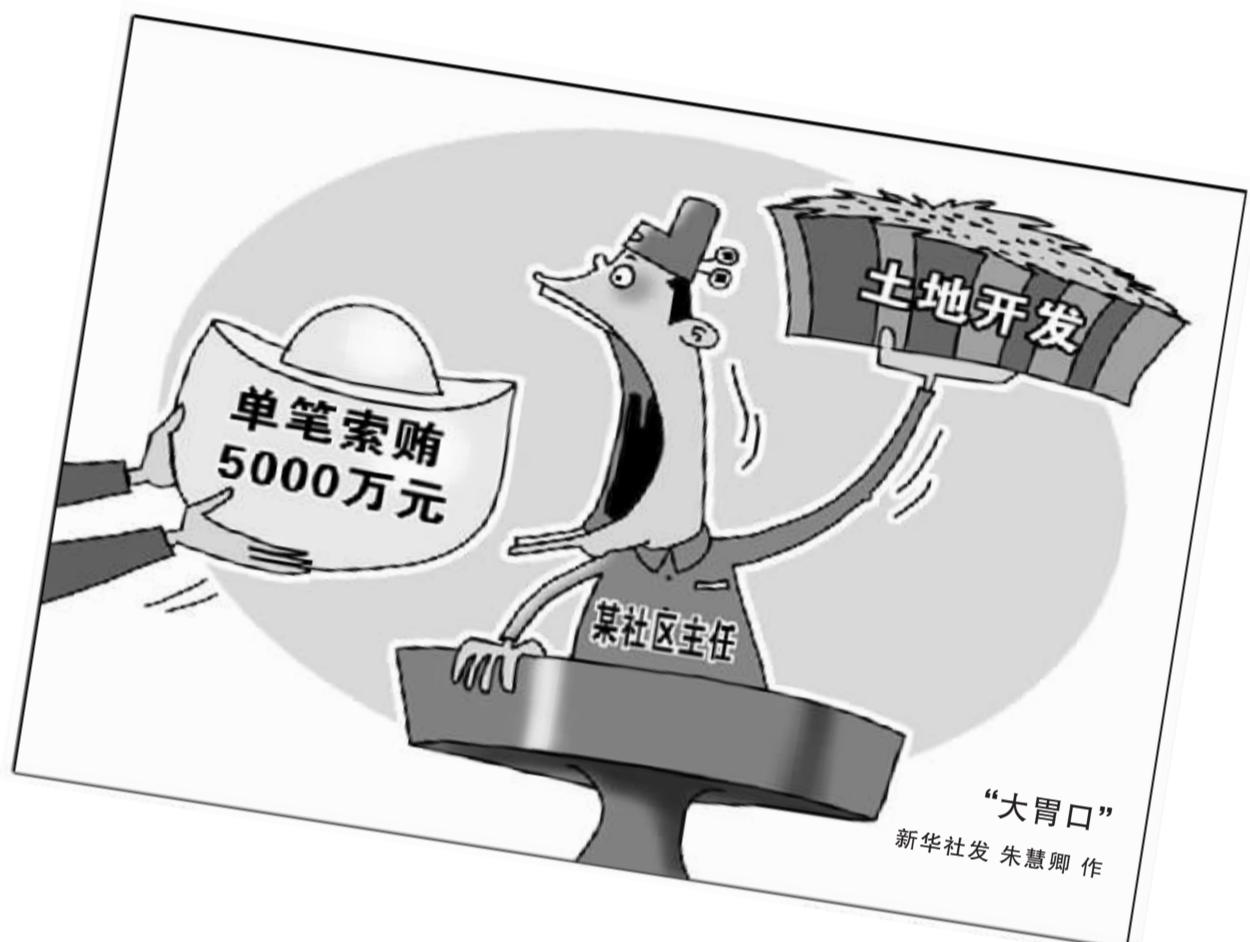


西安查处东滩社区干部腐败窝案 小小社区主任竟然——

# 单笔索贿5000万元 还说“应该的”



## 小小村主任 “胃口”可不小

东滩社区是西安市南郊一处城中村社区，由原东滩村村委会改制而来。2014年底，社区主任于凡因为巨额贪腐被西安市雁塔区纪委立案调查。

于凡贪腐案始于2011年东滩村的改制。当时，东滩村被纳入城中村改造范畴。为保障失地农民权益，按政策村里留有130亩生活依托地，村委会可主导开发，利益由村民共享。

身为村主任，手握选择开发商权力的于凡打起了“坐地起价”“大捞一笔”的算盘。记者采访了解到，曾有多家开发商前来商讨，意欲同东滩社区联合开发依托地，却被于凡惊人的“胃口”吓退。“于凡曾对一家公司开口就要2000万元现金的好处费，这家公司比较正规，账目上难以作假，最终合作意向不了了之。”雁塔区纪委办案人员介绍说。

小小村主任何来如此大的“胃口”和胆量？在纪检机关的调查中，于凡这样交代：“村里的生活依托地不需要招拍挂，开发商可以省去很大一笔买地资金。当时西安楼市一路看涨，很多企业都盯着这块地，在这儿盖楼，只需给村民补偿一部分房子，剩余部分转手就能赚一个亿。”

“开发商在这块地上获利更大，我要点好处费是应该的。”于凡说，土地所蕴含的巨额利益，让他觉得有了与开发商讨价还价的资本。在同陕西卓立实业有限公司谈判时，于凡一次性向对方索要好处费5000万元，且毫不松口，开发商最终答应了这个条件。

于凡仍不满足。在同开发商签订合同时，于凡再次提出，必须将价值数千万元的部分工程交给自己承揽，且费用远高于市场价格。之后，他再将工程转包出去，攫取巨额利润，涉案金额累计高达1.2亿元。

此后不久，有关于凡在联建过程中攫取高额回报的消息便在东滩社区不胫而走。担心东窗事发，于凡便开始伪造证据。记者了解到，即便在纪检监察部门已初步掌握了于凡犯罪线索之际，他仍未悔改，继续要求开发商将钱款汇入由其弟媳之父控股、实际为他本人直接控制的陕西凯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，并伪造假借款协议，以掩盖犯罪事实。

2

## 授意开发商向每名班子成员行贿30万元 并叮嘱“私下”行贿

今年8月末，西安市纪委通报，雁塔区纪委对东滩社区原党支部副书记杨永信、社区副主任贺全科、支部委员巩巧云、朱延红、社区委员王建强、李九州6人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立案审查，4人被开除党籍，6人全部涉嫌犯罪被移交司法。而在此前，东滩社区党支部书记刘保保、社区主任于凡已被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至此，东滩社区两委会8名成员因腐败“全军覆没”。

雁塔区监察局副局长刘伟说，这起案件涉案人员级别低，一次索贿金额却如此之高，令纪委办案人员大为震惊。

对早已习惯在村里一言九鼎的于凡而言，逃避组织监督的手段之一便是拉同事下水。面对村民的反对，于凡多次组织村民小组长

开会，提出卓立公司经济实力强、联建方案好、村民补偿多；两委班子有不同意见，他便授意开发商私下向每名班子成员行贿30万元，甚至“惠及”文书、会计、计生专员等人员。于凡还特别叮嘱开发商一定要“私下”行贿。行贿的方式包括赠送干股、帮助偿还借款、直接给付现金等。

拿到好处的班子成员大开绿灯，“一致通过”了同卓立公司的合作意向。东滩社区党支部书记刘保保起初还和于凡在土地开发上有不同意见，但拿了好处后也就不再多说。

记者在东滩社区走访时，一些村民说，于凡平时为人比较霸道，在村里说一不二，没人敢挑战他的权威，就连党支部书记都要“让他三分”，基层党组织几乎被他“架空”。

3

## “有权有地”村干部成贪腐高发群体

专家表示，随着城镇化建设加速，手中“有权有地”的村干部近年来已成为贪腐高发群体。

“基层社区村组干部职务虽小，但权力不小，特别是近年来在新城建设、城改等领域，涉及投资金额大、工程项目多，面对巨额利益诱惑，往往铤而走险。”雁塔区纪委监委宣教室负责人赵澎涛分析说，更值得警惕的是，村干部与开发商的交易往往是私下进行，给相关部门办案带来很大难度。

有纪委干部表示，当前许多地方的村干部个人都经营企业，在开发时经常通过自己的企业洗钱，使犯罪行为更加隐蔽。有的即便没有直接的权钱交易，也常将承揽工程等条件强行附加于开发商。

陕西省社科院廉政建设研究中心主任郭兴全说，一些村干部既不是公职人员，也不是党员，这让上级监管部门依法监管时有一定困难。对此，陕西商洛市反贪局局长雷世俊建议，村干部手握权力，实际上负责着村组织行政事务和公共事务的管理工作，应该明确将其视同刑法中“其他依照法律从事公务的人员”，统一由检察机关监管查处。

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汪玉凯认为，要想形成对村干部的全方面监督，群众监督至关重要。要杜绝贿选，确保村干部选举合规合法，并让村民积极行使监督权，落实村级财政信息公开透明。

(据新华社电)